

龍華科技大學三級畢業門檻實施要點

100.03.09 第 9910 次行政會議通過訂定

- 一、本校為提昇學生學習成效，檢驗學生之共通性基本能力、基礎學科能力及專業實務技能，特訂定龍華科技大學三級畢業門檻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實施對象以日間部學生為主，進修部學生由各教學單位視需求，另訂相關規定或辦法。
- 三、校級畢業門檻含職場倫理、專題製作、外語檢定及服務學習
 - (一) 職場倫理畢業門檻，職場倫理為本校必修核心通識課程，本校日間部大學生需於修業期間內修習且成績及格者使得畢業。
 - (二) 專題製作畢業門檻，本校日間部大學生需於修業期間內修習「專題製作」課程且成績及格者始得畢業。
 - (三) 外語檢定畢業門檻，依「龍華科技大學學生外語能力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辦理。
 - (四) 服務學習畢業門檻，依「龍華科技大學服務學習課程實施辦法」、「龍華科技大學推動專業服務學習課程實施辦法」辦理。
- 四、院級畢業門檻
 - (一)各院課程委員會依其特色選定至少2門基礎學科，由該等課程領域之專任教師任務編組並配合資訊圖書處發展之測驗系統建置測驗題庫。
 - (二)學生須通過院基礎學科能力測驗始得畢業。
- 五、系級畢業門檻
 - (一)各系依其發展特色訂定系專業實務技能門檻，得視需要邀請業界專家、系友代表及學生代表提供意見。
 - (二)學生須通過系專業實務技能門檻始得畢業。
- 六、各級畢業門檻須經教務會議通過，其中應訂定相關配套措施，針對未通過門檻學生予以補強(救)，學生於學期中修習補強(救)教學課程之費用已包含於學費中，但延畢或暑期時修習則需繳交相關修課費用。
- 七、三級畢業門檻建置題庫工作費，原則每人每次費用為2,000元，實際費用視當年度經費預算編列情形，由教學發展中心簽呈後另行公布。

八、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公布施行，修正時亦同。